身心障礙學生校內評估會議
出席會議委託書

本人＿＿＿＿＿＿（申請＿＿＿年＿＿＿梯次鑑定學生：＿＿＿＿＿＿），因故無法出席＿＿＿＿年＿＿＿＿月＿＿＿＿日身心障礙學生校內評估會議，特委由代理人＿＿＿＿＿＿出席會議代為表示對本次鑑定安置之意見。

此致

新北市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(學校名稱)

委託人姓名：　　（簽名或蓋章）

學生已滿18歲，簽章欄位得由學生簽章；學生未滿18歲，簽章欄位由法定代理人簽章。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連絡電話：

受委託人姓名：　　（簽名或蓋章）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連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＿＿＿＿＿年＿＿＿＿＿月＿＿＿＿＿日